乐昌市2020年高素质农民

附件2

培育项目用户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省级以上教育部门认定的农民培训资质（办学许可或培训、推广职能），已入选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培训基地库中的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综合类基地）的培训机构，且有两年以上农民培训工作经历；

3.具备稳定的培训教师队伍和培训实施条件，培训讲师需具备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具备开展后续跟踪指导服务的能力；

4.愿意在农业主管部门指导下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遵守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及资金管理规定；

5.具有良好信誉，近2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并符合本遴选文件要求；

6.未按期完成上一年培训任务的培训机构，不能承担本年的培训任务；2018年或2019年项目验收不合格的培训机构，不能承担2020年的培训任务；

7.本次遴选接受联合体参加；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预算金额共计：280000元人民币。

1. 遴选项目内容和相关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内容** | **遴选要求** | **备注** |
| 1 | 项目控制金额 | 人民币28万元 | 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100人，其中青年农场主4人、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带头人2人、种粮大户2人、果菜茶种植大户5人、畜牧养殖大户1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以及农产品加工人才3人。 |
| 2 | 培训授课（包含三个模块） | **第一模块**：综合素养课教学。要组织学员到省内高校参加学习。课程安排参考农业农村部发布的规范，并结合我市实际确定。任课老师授课要有PPT课件，精品课程要提供全程录像资料。 | 1.培训工作必须在2020年10月底前完成；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且不少于48学时）2.涉农高校范围：华南农业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科贸职业学院、佛山科技学院、广东海洋大学、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广东省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3.培训教材要按照“规范、先进、实用”的原则选择培训教材。开班当天应发给学员教材等资料，必须购买正版的教材。 4.培训最后一天实施农业信息化教学（将“云上智农”APP应用纳入培训课程，所有培训班、培育学院、教师课程安排均要求实现上线可查，学院在网上对任课老师、班级管理进行评价。并组织学员对所有培育班次的培训教师、教训基地、培训班组织和培训效果实行线上考核。 |
| **第二模块**：专业能力课教学。组织学员到由2个以上的省级电商基地（企业）参观、交流、学习，为学员提供农产品电商销售和融资对接平台，并就地聘请2个以上省级电商基地（企业）高管或知名融资企业高管讲授农产品电商销售专题或农业企业融资专题课。 |
| **第三模块**：能力拓展课教学。组织学员到2个以上的由省农业农村厅认定的省级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园、合作社、家庭农场，或各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实训基地、田间学校、创业孵化基地）进行实训、参观、交流和学习，并就地聘请2个以上企业高管讲授现代农业经营管理专题课。 |
| 3 | 培训管理 | 1.做好“高素质农民信息申报系统”和“认定管理”的录入工作；2.要聘请在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网址：http：//www.ngx.net.cn/xxxt/）高素质农民师资信息库中的老师授课，没有入库的要及时录入信息库；3.收集并整理培训班建档材料；4.协助做好建立高素质农民队伍动态管理机制；5.至少提供1个任课老师精品课程完整的DVD资料。 | 1.师资入库率要达到90%以上，培训机构不得聘请学员满意度85%以下的老师授课；2.指定专人负责培训班组织管理和教学辅助，建立完善的培训班管理制度，加强培训班党建工作；3.每个班次学员人数不得超过100人，以实习实训为主的培训每班不超过50人；  |
| 4 | 考评及颁证 | 结业后对学员进行考试考核，按照省厅统一样式印制高素质农民证书，并经农业主管部门认定后对学员颁证。 |  |

四、遴选项目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总报价不能超出本项目预算，报价包括专家授课、租用教学场地、教材、理论考试、实操耗材、参观交流、食宿、交通等各项费用。

（二）培训质量要求：本次培训后所有学员经农业主管部门考核认定通过率达100%。

（三）完工期：签订合同后，根据项目单位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所有培训项目。

（四）培训工作：严格按照我市实施方案的要求开展培训工作，科学制定培训方案。

（五）付款方式：与培训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后，将80%的培训资金拨给培训机构作为启动资金，完成培训任务并经专家评审验收合格后，拨付剩余20%项目资金。

（六）其他要求：培训机构在项目完成后接受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项目进行审计。